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并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763**)

海外監管公告

關於轉讓中興軟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相關事宜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 10B 條而作出。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董事會決議公告的內容真實、準確和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一、交易概述

- 1、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興通訊"或"本公司")、嘉興歐拉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嘉興歐拉")、徐州凱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等十家合夥企業(合稱爲"中興軟創員工持股平臺")分別持有中興軟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興軟創")80.1%、9.9%及10%股份。基於中興通訊戰略發展考慮,本公司、南京溪軟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南京溪軟")以及中興軟創於2018年2月9日簽署了《股份轉讓和新股認購協議》,根據《股份轉讓和新股認購協議》,本公司以12.233億元向南京溪軟轉讓所持控股子公司中興軟創43.66%股份,同時,南京溪軟對中興軟創增資1億元(上述合稱爲"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後,本公司持有中興軟創35.19%股份。同日,本公司、嘉興歐拉、中興軟創員工持股平臺、南京溪軟與中興軟創簽署了《股東協議》。
- 2、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 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等有關規定,本次交易不構成關聯交 易,也不構成公司重大資產重組。本公司已於 2018 年 2 月 9 日召開第七届董事會 第二十七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 於出售控股子公司中興軟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相關事宜的議案》,本次交易不需提交股東大會批准。
- 3、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爲:本次交易審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規的規定,交易價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損害本公司及股東利益的情况。
 - 4、本公告中的數據單位如無特別說明,均爲人民幣。

二、交易對手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投資方爲南京溪軟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其基本情况如 下:

企業名稱:南京溪軟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成立日期:2018年1月8日

企業性質:有限合夥企業

認繳出資總額:160,400 萬元

住所:南京市建鄴區白龍江東街8號南京新城科技園綜合體2幢9層

執行事務合夥人:上海麒鵬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經營範圍:企業管理諮詢;商務信息諮詢。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320105MA1UUXP178

合夥人信息:杭州阿裏創業投資有限公司、上海麒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上海麒鵬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麒鵬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爲南京溪軟普通合夥人,成立 於 2017 年 11 月 13 日。

南京溪軟及其普通合夥人、有限合夥人與本公司及本公司前十名股東無關聯關係,本次交易不構成關聯交易。

三、交易標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次交易前,中興軟創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稱:中興軟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時間:2003 年 2 月 21 日

注册地址:南京市雨花臺區紫荊花路 68 號

注册資本:60,000 萬元

主營業務:電信運營支撑業務(即 BOSS 業務),智慧城市領域內的交通(軌道交通、RFID 數據采集及包含 RFID 數據處理的交通行業應用除外)和政務行業的應用軟件產品研發、客戶化定制及應用層系統集成服務。

股東及持股比例情况:

序號	股東名稱	持股數量 (股)	持股比例
1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480,594,654	80.10%
2	嘉興歐拉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59,405,346	9.90%
3	徐州凱訊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5,602,265	0.93%
4	徐州軟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8,722,456	1.45%
5	徐州熙享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5,621,944	0.94%
6	徐州熙吉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8,086,249	1.35%
7	徐州熙嘉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7,889,675	1.31%
8	徐州熙廖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8,438,791	1.41%
9	徐州創廖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2,691,772	0.45%
10	徐州創椒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6,001,543	1.00%
11	徐州創嘉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154,952	0.53%

序號	股東名稱	持股數量 (股)	持股比例
12	徐州創凱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790,353	0.63%
合計	-	600,000,000	100%

說明:前述第3至12股東均爲中興軟創員工成立的持股主體,合稱"中興軟創 员工持股平台"。

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主要財務數據: (單位:萬元)

項目	2016年 (經審計)	2017年1-11月 (未經審計)
營業收入	193,010.32	152,075.12
營業利潤	5,245.73	-17,383.44
淨利潤	12,648.71	-8,229.47
非經常性損益	2,098.79	1,315.77
經營活動産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9,025.89	-25,939.09
項目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2017年11月30日 (未經審計)
資産總額	339,991.67	330,928.27
負債總額	176,185.10	175,656.95
所有者權益	163,806.57	155,271.32
應收賬款總額	122,960.17	140,298.76
或有事項涉及的總額(包括擔保、訴訟 與仲裁事項總額)	6,989.52	5,837.06

其他情况說明:

本次擬轉讓的中興軟創股份未存在抵押、質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權利,未涉及有關資産的重大爭議、訴訟或仲裁事項、也未存在查封、凍結等司法措施等。 於本次轉讓時,中興通訊幷未爲中興軟創提供擔保或委托中興軟創理財。中興軟創不存在非經營性占用中興通訊資金的情况。

四、交易協議主要內容

(一) 《股份转让和新股认购协议》主要内容

1、交易標的

本次交易包括股份轉讓和新股認購。股份轉讓的交易標的爲中興通訊所持中興 軟創 43.66%股份(即 261,948,608 股);進行股份轉讓的同時,南京溪軟向中興軟 創增資 1 億元。

本次交易完成後,中興軟創的股份結構爲:

序號	股東名稱	持股數量(股)	持股比例
1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218,646,046	35.19%

序號	股東名稱	持股數量(股)	持股比例
2	嘉興歐拉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59,405,346	9.56%
3	徐州凱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5,602,265	0.90%
4	徐州軟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8,722,456	1.40%
5	徐州熙享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5,621,944	0.90%
6	徐州熙吉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8,086,249	1.30%
7	徐州熙嘉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7,889,675	1.27%
8	徐州熙廖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8,438,791	1.36%
9	徐州創廖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2,691,772	0.43%
10	徐州創椒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6,001,543	0.97%
11	徐州創嘉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154,952	0.51%
12	徐州創凱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790,353	0.61%
13	南京溪軟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283,361,884	45.60%
合計	-	621,413,276	100%

2、定價方式和新股認購價款

交易雙方經友好協商同意中興軟創 100%股份整體價值爲 28.02 億元,一致確定本次交易股份轉讓的每股轉讓價格爲 4.67 元,南京溪軟收購 43.66%股份的轉讓款爲 12.233 億元。

南京溪軟按照每股價格 4.67 元向中興軟創增資 1 億元,其中 21,413,276 元計入中興軟創注冊資本,剩餘 78,586,724 元計入資本公積。

3、交割日

南京溪軟應在本次交易的所有先决條件被證明滿足或被豁免之後二十個營業日內(或中興通訊、中興軟創與南京溪軟一致書面同意的其它時間)(以下稱爲"交割日"),支付轉讓價款和新股認購價款。

4、付款安排

在交割日,南京溪軟向中興通訊一次性全額支付轉讓價款。

在交割日,南京溪軟向中興軟創一次性全額支付新股認購價款。

5、協議生效條件

《股份轉讓和新股認購協議》經各方正式簽署蓋章後生效。

(二)《股東協議》主要內容

《股東協議》主要對公司治理、股份轉讓限制、協議生效條件等事宜進行約定; 其中,股份轉讓限制的主要內容如下:

- 1、自交割日起三年內,未經南京溪軟書面同意,中興通訊及其關聯方¹不得直接或間接向第三方轉讓中興軟創股份,但中興通訊向其關聯方轉讓的,無需其他股東同意,其他股東亦不享有優先購買權。
- 2、自交割日起三年內,未經中興通訊書面同意,南京溪軟、南京溪軟合夥人及 其關聯方不得直接或間接向第三方轉讓中興軟創股份,但南京溪軟合夥人之間轉讓

¹ 本公告中的關聯方均指:就任何特定的主體而言,指直接地或通過一家或多家中間機構間接地控制該特定主體、受控於該特定主體,或與該特定主體共同受控於他人的任何其他主體;就任何作為自然人的特定主體而言,還指該主體的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姊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姊妹。

南京溪軟份額的,無需中興通訊同意。

- 3、在符合中興軟創合格上市等條件之前,未經南京溪軟書面同意,中興軟創員 工持股平臺不得轉讓其所持有的中興軟創股份。
- 4、嘉興歐拉轉讓其所持有的中興軟創股份,無需獲得其他股東的事先書面同意,但是嘉興歐拉應有義務促使受讓方加入幷簽署《股東協議》幷受《股東協議》約束,受讓方在《股東協議》下享有與轉讓方相同的權利幷承擔與轉讓方相同的義務。
- 5、南京溪軟向阿裏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關聯方轉讓其所持有的中興軟創 股份,無需獲得其他股東的事先書面同意,但需受制 於《股東協議》中相關約定。
- 6、在遵守上述轉讓限制的情况下,中興軟創員工持股平臺向中興軟創股東轉讓 股份的,其他股東不享有優先購買權,亦無需獲得其他股東的同意。

《股東協議》在各方簽署/蓋章之日起成立,幷於交割日起生效。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對本公司的影響

本公司出於戰略發展考慮出售所持的中興軟創股份。

本次交易完成後,本公司將不再控制中興軟創,中興軟創不再納入本公司合并報表範圍。本公司出售中興軟創 43.66%股份部分産生投資收益(稅前)約爲 4.5 億元,剩餘本公司所持中興軟創 35.19%股份按公允價值重估産生投資收益(稅前)約 2 億元至 3.4 億元之間,合計約爲 6.5 億元至 7.9 億元;具體金額以本次交易交割完成後本公司經審計財務報告爲准。

六、備查文件

- 1、本公司第七届董事會第二十七次會議决議;
- 2、《股份轉讓和新股認購協議》;
- 3、《股東協議》。

承董事會命 **股一民** 董事長

深圳,中國 二零一八年二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兩位執行董事:殷一民、趙先明;七位非執行董事:張建恒、欒聚寶、王亞文、田東方、詹毅超、韋在勝、翟衛東;以及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曦軻、陳少華、呂紅兵、Bingsheng Teng(滕斌聖)、朱武祥。